

# 就學貸款切結書

學生\_\_\_\_\_ (班級:\_\_\_\_\_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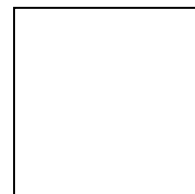
(學號:\_\_\_\_\_)

申請\_\_\_\_\_學年度\_\_\_\_\_學期就學貸款，若經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  
審查不合格，且無法補繳學雜費者，願依本校大學部學則第四十四條  
第二款及專科部學則第四十六條第二款規定予以退學。

此致

臺北城市科技大學

立書人：\_\_\_\_\_



(請學生本人簽名並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聯絡電話

一、住家：\_\_\_\_\_

二、手機：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